

证券代码：000506

证券简称：中润资源

公告编号：2018-15

##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2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其中电话出席的董事为石鹏、傅学生、赫英斌、李莆生、肖遂宁、王全喜、魏俊浩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经公司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《关于对股东增加股东大会临时提案不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审查提案内容及各项董事候选人、独立董事候选人、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要求，发现控股股东提案文件不完备，并已向控股股东反馈，要求其尽快补齐文件。按照相关规定，公司需对提名的董事、独立董事、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核查，并由独立董事对相关候选人提名发表独立意见。截止目前，尚未收到控股股东相应的补充材料。鉴于此，上述提案公司将不予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将在控股股东提名人员核查完毕及完备提名程序后，履行相关审议程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1票，弃权0票

董事李莆生对本次会议议案投反对票，反对的理由：董事长在董事会上提供的信息不完整，及个别独立董事的解释带有片面性，容易产生误导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26日